

高雄市立凱旋醫院 103 年度第 1 次廉政會報會議紀錄

時間：103 年 4 月 25 日下午 3 時 00 分

地點：本院第一會議室

主席：陳院長正宗

出席人員：黃委員明仁、周委員煌智、陳委員明招、周委員立修請假、李委員明洲、曾委員憲洋請假、蔡委員景宏請假、林委員清華請假、吳委員泓機、張委員鈺姍請假、陳委員香蘭、林委員耿樟、成委員冠緯、張委員莉馨、陳委員孟吟、盧委員美柔、黃委員麗玲、陳委員彥宏、王委員淑慧、張委員倍嘉請假指派符忠華出席、徐委員淑蘭、葉委員美伶請假指派郭嘉文出席、周執行秘書高偉

壹、主席致詞

感謝各位委員參加本次會議。各位同仁除了做到不貪，更重要是建立誠信，建立好的誠信可幫助我們度過許多難關。現在就開始召開本年度第一次廉政會報。

貳、上次會議主席指示暨決議事項執行情形：(如資料)

裁示：

- 一、有關本院四座安全梯之巡邏作業可免規定固定時間巡邏，改為於早班、小夜班、大夜班各執行一次，人員巡邏完畢後記錄執行巡邏之時間並簽名即可。另，巡邏範圍務必包含地下二樓及地下三樓及頂樓天臺部分，以防範異常危安事件。
- 二、請護理科協調救護車停放於可順利運送病患之固定位置。

參、報告事項

第 1 案—秘書單位（政風室）報告：(如資料)

案由：提報本院 103 上半年政風工作推動執行成效。

裁示：

准予備查。

第 2 案—政風室報告：(如資料)

案由：法務部廉政署 102 年辦理「不鏽鋼便當盒採購案專案清查」乙案
建議事項。

裁示：

本院如有採購類似品項時，請參考本建議事項辦理。

參、提案討論

第 1 案—政風室提案：

案由：落實政府採購作業程序及保密規定，請 審議。

裁示：

照案通過，請各位開標主持人如遇有總標價低於底價百分之八十案件，
注意保密事宜。

第 2 案—政風室提案：

案由：重申遇有請託關說應依規定登錄通報，請 審議。

裁示：

照案通過，請同仁依規定辦理。

第 3 案—政風室提案：

案由：為增進本院廉能工作推行，擬請各科室輪流於本會報時專題報告
及提案，請 審議。

周執行秘書高偉：

廉政會報之本意係結合機關各科室，共同研議與廉政相關議題討論，故
安排期程請各科室一同參與提案。

黃委員明仁：

本院院務會議或 ISO 討論會議中許多提案內容皆屬於針對業務執行、管

理及內控方面改善，提案之性質都可於廉政會報中提出，只是同仁未特別於本會報時段提出，故提案部分應可相互結合。

裁示：

本案予以修改為：另於行政會議時，討論並篩選去年所提出之提案，選出內容有改善作業流程或促進身心健康之提案，於下次廉政會報時提報。

肆、臨時動議： 無

伍、主席結論：

今天會議到此結束，謝謝各位委員參加今天會議。

陸、散會（下午 3 時 50 分）。